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鉴证报告

关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217号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信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宇信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

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宇信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宇信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宇信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宇信科技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3年3月29日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09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452,48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2.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4,999,984.8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184,064.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6,815,920.45元。该项募集资金已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B10014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4,341,761.69元，其中：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1,726,611.38元，本报告期使用52,473,929.86元，补充流动资金180,141,220.45元，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39,349,459.9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11,376,126.67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未到期本金金额为427,973,333.32元。2022年9-12月投入尚未支付32,907,607.68元，已于2023年第一季度支付。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开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6月制定了《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8月12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性规定。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分别与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1963007880180000139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46,096,751.6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1550366666661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361,266,002.0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4297138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4,013,372.97	
合计			411,376,126.67	

2、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以大额存单存放的募集资金为427,973,333.32元，

明细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710,000.00	3.55%	2021/12/30	2024/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710,000.00	3.55%	2021/12/30	2024/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710,000.00	3.55%	2021/12/30	2024/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710,000.00	3.55%	2021/12/30	2024/12/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3.15%	2022/9/8	2025/9/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513,333.33	3.50%	2021/9/29	2024/9/29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513,333.33	3.50%	2021/9/29	2024/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0,770,000.00	3.50%	2021/9/29	2024/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1,283,333.33	3.50%	2021/9/29	2024/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1,283,333.33	3.50%	2021/9/29	2024/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0,770,000.00	3.50%	2021/9/29	2024/9/29
合计		427,973,333.32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及安装	开发成本	2022 年已投 入未支付	2022 年度投入 募集资金合计
1	面向中小微金融机构的在线金融平台建设项目	508.19	1,617.26	1,143.14	3,268.58
2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分析及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	1,677.19	1,065.72	2,742.92
3	全面风险与价值管理建设项目	10.30	1,434.46	1,081.90	2,526.66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14.12
合计		518.49	4,728.91	3,290.76	26,552.28

注：公司2022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并支付5,247.39万元，2022年9-12月投入尚未支付3,290.76万元，主要为研发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等，已于2023年第一季度支付。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387,735.85 元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使用募集资金 31,726,611.3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35,114,347.23 元。

本次置换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73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35,114,347.23 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6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额度不超过 5.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427,973,333.3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现有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

附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681.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52.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含 2023 年 3 月支付 2022 年 9-12 月职工薪酬)	29,724.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面向中小微金融机构的在线金融平台建设项目	否	28,174.11	28,174.11	3,268.58	4,284.83	15.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60.39	不适用	否
2、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分析及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否	38,499.08	38,499.08	2,742.92	3,986.76	10.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38.28	不适用	否
3、全面风险与价值管理建设项目	否	24,994.28	24,994.28	2,526.66	3,439.23	13.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22.63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832.53	18,014.12	18,014.12	18,014.12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1,500.00	109,681.59	26,552.28	29,724.94			-7,821.3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3,172.66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338.77 万元（不含增值税），合计金额为 3,511.43 万元。上述支出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73 号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使用的募集资金 83,934.95 万元（含利息收入 687.60 万元、支付的手续费 0.07 万元及 2022 年 9-12 月份投入尚未支付金额 3,290.76 万元）存于募集资金账户，其中 42,797.33 万元用于购买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无

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 1：上述表格中的金额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 2022 年 9-12 月投入尚未支付 3,290.76 万元，主要为研发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等，已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支付。